

107年苗栗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二次定期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年07月27日下午1時40分

◎會議地點：苗栗縣政府第一辦公大樓A401會議室

◎會議主席：鄧副主任委員桂菊

記錄：陳宜芬

◎出席委員：

徐主任委員耀昌	(請假)
鄧副主任委員桂菊	鄧副主任委員桂菊
胡委員愈寧	胡委員愈寧
許委員雅惠	許委員雅惠
何委員振宇	何委員振宇
曾委員國修	(請假)
黃委員瑞汝	黃委員瑞汝
何委員碧珍	何委員碧珍
陳委員燕禎	陳委員燕禎
陳委員源	陳委員源
胡委員娘妹	胡委員娘妹
曾委員美露	曾委員美露
陳委員孟紳	(請假)
郭委員悅枝	郭委員悅枝
賴委員梅春	賴委員梅春
陳委員君山	(請假)
陳委員坤榮	王副處長建國代
徐委員永鴻	黃督學淑評代
陳委員世省	陳委員世省
彭委員基山	林副處長國竹代
陳委員錦俊	許專員家興代
彭委員德俊	涂副處長榮輝代
張委員蕊仙	王技正寶慈代
林委員國清	趙副局長成之代

江委員和妹
林委員彥甫
古委員雪雲
黃委員智群
范委員陽添

郭秘書素秋代
詹副局長彩蘋代
龍專員明潭代
黃委員智群
范委員陽添

◎ 列席單位及人員：

消防局	黃運松科長、吳佳玫科員
文化觀光局	曾新士科長
環境保護局	梅安華專員、蔡政勳秘書
衛生局	廖秀慧科長、陳敏芳衛生稽查員
稅務局	劉名才主任、李可勻股長
警察局	吳百年組長、沈晏臣巡官、鄒偉帆警務員
長照中心	林采勳主任、連淑菁營養師
家庭教育中心	鄭靜宜約聘人員、林亭妤約用人員
原民中心	李洋慶臨時人員
行政處	李次耕科員
計畫處	康乃馨科長、羅宇嫻代理辦事員
主計處	袁美玲副處長、王志成科長、孟慶財科員、林宜玫科員
人事處	柯鈺祥科長
政風處	黃炫芬代理科員
民政處	沈欣怡科長、詹淑惠辦事員
財政處	王淑馨副處長
水利處	蔡政新秘書、江淑惠臨時工程助理員
工務處	周劍虹副處長、楊文熙技士
教育處	徐韻茹科員、江曉芝約聘諮商心理師
農業處	許家興專員、黃瑤娜代理書記
地政處	李森隆科長、張佩琳辦事員
工商發展處	謝佩玲代理科員
媒體事務中心	林惠敏秘書
勞工及青年發展處	林怡杏辦事員

苗栗就業中心	鍾毓雯業務輔導員
毒品防制及心理衛生中心	涂麗秀主任、張寶玉約用人員
移民署苗栗服務站	陳宣聿助理員
移民署苗栗專勤隊	李芸玫職代
社會處	徐桂媚科長、羅幸蘭科長、邱芳珍科長、林美娥科長、 許淑華科長、陳宜芬科員、呂芸樺科員、吳瑋珍社工師、 蔡宜潔約聘人員、鍾心瑀約用人員、張芯慈工讀生、 陳奕陵約僱人員、黃佳慧社工員、張雅婷社工員、 徐月珍代理社會工作師
苗栗縣山城志工協會	蔡依儒社工員、相里玉屏社工員
苗栗縣感恩慈善協會	許芸慈社工員、聶靖宇實習生
勵馨基金會	賴妘樺性別與倡議專員

壹、前次定期會會議紀錄:(略)

貳、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一、有關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及是否繼續列管如下表：

項次	案由	主責單位	依據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一	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中未見性別圖像資料，請補充。	主計處	依據 107 年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一次定期會議「106 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執行成果報告」委員建議主席裁示事項辦理。	詳如附件一	繼續列管

二	社會安全網專案報告	社會處	依據 107 年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一次定期會議第三小組報告，委員建議主席裁示事項辦理。	詳如附件二	解除列管
三	跨局處推動台灣女孩日	社會處主責 跨局處整合 推動	依據 107 年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一次定期會議臨時動議，委員提案主席裁示事項辦理。	詳如大會手冊 p23~p26	解除列管
四	局處如何落實性平業務至二級機關報告	民政處 教育處 地政處 警察局 衛生局	依據 107 年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一次定期會議臨時動議，委員提案主席裁示事項辦理。	詳如大會手冊 p27~p30	解除列管

主席裁示：

1. 項次二、項次三、項次四解除列管，項次一繼續列管。
2. 有關性別圖像以及統計資料的呈現方式請依下列原則辦理，並由主計處統籌召集與推動引導各業務單位共同辦理。

- (1)統計資料呈現應增加趨勢分析，將一段時間年度資料（如三年、五年..）進行比較分析加以呈現。
 - (2)苗栗縣的統計資料可與全國的平均資料或鄰近縣市或與本縣較接近規模的縣市進行比較，呈現苗栗縣與全國或其他縣市的差異。
 - (3)統計資料應有複分類，以勞參率為例除了不同性別的勞動參與率外，也應有其他分類，如不同行業別或不同年齡層或者教育程度等，讓苗栗縣的性別圖像呈現上能更完整與深入。
 - (4)性別統計與分析以及性別圖像呈現的數據應有明確的結論與建議，提出相應的對策，非僅只是呈現數據，而是要能有因應作為。
 - (5)每年要進行哪些項目的性別統計，主計處可以思考是否需要在分工小組會議討論，並徵詢委員建議，呈現苗栗縣的特色。
3. 有關男女公廁比率使廁所數量更友善之推動，由第三組分工小組主政，持續列管，朝友善廁所目標努力。

參、各組工作報告與委員建議討論：

各推動小組會議業於06月08日至06月14日間召開完成，各組會議紀錄、重點分工表、簽到表於書面資料第31頁至第294頁，請各推動小組就會議紀錄重點報告。

第1推動小組：(女性公共參與、就業經濟福利)

本組已於6月14日召開第2次推動小組會議，會議重點如下：

一、各業務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辦理情形：

截至107年4月止，本府暨所屬機關所屬委員會共計122個，符合三分之一比例原則計有102個，已達83.61%。

二、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

(一)為提升本縣性平業務考核績效，本府除了年度施政先期計畫需作性別影響評估外，縣長亦特別重視，於本府4月17日縣務會議主席裁示事項中，針對每年度大型亮點主題活動，及各項提縣務會議列管報告之重大建設20案計畫均應提請專家學者參與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二)107年度本縣辦理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案件計5件、法案類性別影響評估案件計3件，共計8件。為落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各重要政策計畫、自治條例及

相關法規均須納入辦理，從性別意識觀點來分析對不同性別之影響，仍請各單位持續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107 年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

	計畫類	法案類	總計(件)
社會處		■ 苗栗縣遊民安置輔導自治條例。	1
農業處	■ 2018 中台灣農業博覽會。	■ 苗栗縣除草劑使用管理自治條例。 ■ 苗栗縣石虎保育自治條例。	3
衛生局	■ 已完成通霄鎮衛生所興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 已完成後龍鎮衛生所興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2
警察局	■ 108 年度中央一般性補助款購置汰換逾警用車輛。 ■ 苗栗縣警察局頭份分局南庄分駐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2
總計(件)	5	3	8

- 三、有關 3 月 29 日本縣第一次性平大會中何碧珍委員建議本府建立專業領域女性人才資料庫，供業務單位運用部分，本處業於 4 月 18 日分別函請台灣女科技人學會及社團法人中華人力資源管理協會，提供各類專業領域女性人才資源推薦名冊(尤其理工專業領域方面)，以彙整、建立「性別影響評估」及「各業務委員會落實 1/3 性別比例原則」專業領域女性人才資料庫，俾利提升性別主流化實施及女性公共參與情形，本處並於 6 月中將推薦名冊通函各業務單位參採。
- 四、有關黃瑞汝委員建議各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原則，應逐年列出目標值一事，本府配合中央性平考核標準，要求局處達到所訂目標值，並在所有委員指導與本處追蹤列管下，自 103 年度各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為 53%，迄今(107)年度比例已達 83.61%，本府逐次逐年比例持續成長了 30%，高於考核年度之標準。

胡委員愈寧：有關政策內涵二「培力婦女，厚植婦女人力資本，活化婦女組織」具體行動措施 3「為縮減城鄉數位落差，提升偏鄉、部落、農村等地區資訊取得能力，擁有接觸資訊科技的公平機會，請規劃推動資訊教育訓練、提供使用電腦資源及網路學習、子女網路安全教育等課程，增進其資訊素質，以提升競爭力。」提出建議如下，並希望下次會議可以看到補充相關資料。

1. 城鄉的數位落差主要是呈現偏鄉的數位落差和性別的數位落差，農業處只有三灣鄉的資料，是否有其他鄉鎮資料未呈現。
2. 教育處對於縮小偏鄉的數位落差與教育推廣上是很重要的，教育處有遠距教學也有大學生去偏鄉大手牽小手帶小孩進行的數位學習，但都沒有看到這方面資料。

何委員碧珍：第一組的動作效率很快已跟女性科技人協會聯絡，女性科技人協會會員有 200 多人，目前該協會將建置人才資料庫篩選有意願參與公共政策的會員，大家可以多運用，謝謝第一組很積極。

主席裁示：大會手冊事先寄予委員，委員看過資料後將問題提出，各分工小組即能先行準備與回覆，會議時就可直接回應縮短會議時間，這種方式很好，爾後就以這種方式執行，另委員的建議請相關單位錄案處理。

第 2 推動小組：(人口婚姻家庭、教育文化媒體)

第二組推動小組會議業於 107 年 6 月 13 日召開完畢，相關局處皆依照委員指導賡續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摘要說明本次推動小組會議重點工作。

- 一、縣府同仁參與基層建設座談會應主動宣導性平觀念，讓基層的里長瞭解性平之重要、從而將性平落實及生活化，而非流於形式。
- 二、委員建議爾後各局處撰寫重點分工表，針對具體行動措施加以回答、並直接具體描述書寫與性別之關聯，其餘資料若有其必要，則可放置於附錄以供參考，重點分工表以清楚易懂之方式呈現。
- 三、配合行政院性平處的重要議題趨勢，以「強化性別弱勢群體(農村婦女)性別平等意識能力建構與培力，提升其自主性與發展，以促進女性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與主體性」作為跨局處性別平等重要議題推動的主題，於 10 月的第二小組第 3 次推動小組會議報告，由農業處主責及彙整，請相關局處配合辦理。
- 四、性平課程對於性別意識轉移及落實有所幫助，在檢視宗教、傳統民俗之儀典與觀念，透過對宮廟的主委、委員或禮儀師等辦理講習，以改變性別平等觀念。

胡委員愈寧：有關政策內涵五「促進女性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與主體性」具體行動措施 2.「鼓勵與輔導女性藝文學習及參與，創作或研究文史專題，並協助其作品公開呈現」，提出兩點建議：

1. 苗栗縣要發展成為觀光大縣文化觀光局是很重要的，應加強在性別議題不管是族群、區域這部分如何推動來思考。
2. 文觀局辦的文學集出版入選的作品，女性大概占了 60%~70%，另文觀局的策展其實都做得不錯，但這幾個部分統計資料呈現上都太少，文化是屬於精神層面，是影響思維的基礎，文觀局可以展現出文化的營運，以性別敏感度去思考業務上的性別議題加強性別統計，使文本與統計資料的呈現能更多。

主席裁示：關於委員的建議相關局處請錄案處理。

第 3 推動小組:(人身安全與 CEDAW)

本組業於 06 月 11 日召開推動小組會議，重點結論如下：

- 一、自 106 年 6 月 19 日第三組第 2 次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小組會議開始列管的水利處有關全縣納管的公園綠地照明設備與相關監視系統之需求改善數量案，經主席裁示解除列管，後續水利處在日後相關具體行動措施指標時以工作報告呈現。
- 二、委員通案性建議每個業務都有例行要做的事情，建議每個局處每一年都能有自己的亮點，以此亮點聚焦推動，確定目標與方向後落實執行。
- 三、有關政策內涵一具體行動措施 6「擴大推動目睹暴力兒少之服務方案，建立三級預防輔導機制，強化相關輔導工作，減少傷害與暴力之影響及代間傳遞現象」，委員建議在通報與受理轉介之家庭暴力目睹兒少案件，六歲以上目睹兒少的輔導資料呈現較薄弱，請相關局處加強對目前的在案量、服務個案類型，在案個案服務人次，包含家訪、電訪，面談等相關資料加以整理與統計呈現。
- 四、有關政策內涵三具體行動措施 2「針對公共運輸、橋樑道路、公廁、公私立停車場、人行道、公園綠地、圖書館等基礎公共建設，規劃相關安全措施，注意性別影響差異，應有燈光、動線與安全配備，確保兒童與婦女人身安全」，委員建議供公眾使用的公共建築設計初期即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包括廁所、照明設備、動線、樓梯、電扶梯設計等等，供公眾使用的建物如學校應在規劃初期即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在設計端就做，才能在依法、合法外又能符合需求並具安全性。另外，委員建議工商處可針對建築師事務所、營造廠，在年會或相

關會議中溝通與建議，在設計初期即可將燈光、動線與相關安全措施等性別議題納入考量。

五、有關 107 年 3 月 29 日第二次性平大會委員對於第三組工作報告提問事項，社會安全網報告方面已於今日定期會進行專案報告，另外關於如何鼓勵社區參與街坊出招競賽以及如何鼓勵網絡人員參與紫絲帶獎的作為，請社會處保護科許科長淑華報告。

黃委員瑞汝：苗栗縣 106 年度有 10 個社區參加防暴行列，107 年計畫招募 17 個社區參加，社區可以關注家庭暴力初級預防很不錯，一般來說縣市有 15 個社區參加就很不錯了，苗栗縣有 17 個社區值得鼓勵。

何委員碧珍：苗栗縣要推動台灣女孩日從第三組分工小組報告主席裁示來看，苗栗縣希望能夠有一個女孩月，我覺得很好，不只是台灣女孩日，而是苗栗女孩月，如果推動下去，每一年大家都可以有一個期待，特別的月份特別日子，提醒民眾關注年輕的女孩多棒，引起大家去重視這個議題很有特色，我們苗栗女孩月，也可以呈現客家族群的特色。

范委員陽添：女孩日發想變成女孩月，這個部份需要各單位來協助，當然是希望今年可以來啟動，但時間真的還蠻急的，最主要構想是因為 10 月 11 日女孩日當天是期四，那一天就算是有規劃對女孩特別的禮遇或是優惠，用到的人也不多，所以構想將整個 10 月作為一個女孩月，實質給我們的女孩一個特別的優惠。人事處這邊本來就有簽很多優惠的店家，有的是 9 折、95 折，我們希望女孩月時它的折數一定要比這個現有的折數還要低，因為女孩子去消費，她會跟她的先生、家人與朋友一起去，這個商機是會有的，另外農業處像休閒農場這類、文觀局的觀光設施等等都可以號召共同參與響應女孩月，甚至工務處也可以號召公車業者，透過鼓勵的方式把這樣的資訊揭露出去，未來也會一直持續朝向這個方面推動，突顯苗栗女孩月的亮點。

胡委員愈寧：苗栗女孩月這個構想關於串聯的商店打卡會有折扣，但民眾如何知道哪些店有打折呢？建議是可以做一個識別系統，我查過目前台灣女孩日並沒有縣市製作識別系統，苗栗可以做一個識別系統，比如用植物或是其他，貼在商店外或加上 QR Code，讓民眾掃描 QR Code 就可以看到台灣女孩日的故事，也可以設計掃描 QR Code 就有一個折扣，這樣能增進消費者比較了解台灣女孩日的意涵。

主席裁示：「10 月苗栗女孩月」名稱上非常的響叮噹，苗栗女孩月不僅是口號而是實質要推動，各局處一起動起來的打響苗栗女孩月。

第 4 推動小組:(健康醫療與照顧)

一、第 4 組推動小組會議業於 107 年 6 月 8 日召開完畢，相關局處皆依照委員建議相關局處室已於會後補充資料，詳如會議紀錄 P225-249 頁。

二、有關健康醫療與照顧組工作重點分工表辦理情形，請參見 P250-291 頁。

三、摘要會議重點：

(一)重視婦女健康人權，制定具性別意識與健康公平之政策：

有關針對長期照顧需求的性別差異、城鄉和部落需求，建立老人及長期病人之照護體系，發展適切可近之策略，朝向社區為服務提供單位之目標邁進，有關政策內涵與具體行動措施相抵觸，於本次會議社會處提案 2 案，委員建議社會處針對政策內涵與具體行動措施，由原本架構研擬草案後再邀各單位進行討論至大會進行追認，期待具體行動措施可依業務辦理情形轉化行動措施又配合政策內涵。

(二)持續推動性別友善之醫療與照顧環境：

加強培訓居家照顧人員，補充高齡化社會所需之長期照顧服務人力，訓練照顧服務人員具備性別敏感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開始「照顧服務員職前訓練」業務經費與人力，皆由勞動部直接補助給本府勞青處。今年起居家照顧服務人員訓練的所有經費，皆需向勞青處申請，委員建議照顧服務員職前訓練若能依鄉鎮分區受訓，回去鄉鎮服務，訓用合一 較能解決長期照顧服務人員需求問題。

(三)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響：

有關母嬰親善政策應尊重女性身體自主權，並加強伴侶之生育照顧責任，減緩女性承擔家庭照顧角色壓力，委員建議加強伴侶之生育照顧責任先從自身感受觀察，府內率先做起才能推動；縣內有許多科技大廠，年輕女性任職科技場，除留職停薪半年後仍需進入職場，仍無法增加生產動力，如何鼓勵大企業設置托嬰中心，請勞青處媒合企業設置托嬰中心政策，社會處可協助輔導帶至大千醫院參訪，有助於減輕女性角色壓力；有關重視女性運動權益，研擬女性健康體能促進計畫，並輔導各校女子運動團隊，推廣女性健康體位觀點，委員建議苗栗縣政府有體適能中心，供員工運動跑步，建議可先由各機關做起，先有小型運動空間再提供健身器材，促進女性健康體能。

主席裁示：有關第四組小組會議會議紀錄：洽悉。

肆、性別平等業務推動分享-民政處：(略)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主計處

案由：有關本府 108 年度性別預算籌編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評審項目中所列事項辦理。
- 二、 本府業於本（107）年 5 月 24 日府主歲計字第 1070100560 號函請各機關（單位）提報 108 年度性別預算籌編情形，經彙整如附件。

辦法：依據委員建議事項及討論結果供各機關（單位）嗣後編列性別預算之參考。

討論及意見交流：

陳委員燕禎：性別預算表中各單位勾選的性別平等業務類型，很多都勾其他類促進性別平等業務，這樣根本沒有什麼分別，建議可以再思考勾選的類型是否正確，另外性別預算編列的理由應是要促進性別平等，也要思考計畫或業務項目中性別預算的占比，而非整案的計畫經費全算入性別預算。

何委員碧珍：性別預算表是可以複選，且法案與計畫基本上應該是說所有的事項都會跟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有所牽涉，要不就是與性別主流化各工具面向有關，所以建議盡量不要勾到第五類其他。另外，性別平等年度預期成果，應將要達成多少效益，要提供多少的服務或提升多少的數據具體描述出，建議各單位可以重新檢視把計畫或業務項目預期要達到的成果重新整理過再放進來。

黃委員瑞汝：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的案件應放進來除非是案件沒有通過，另外，性別預算表中五大面向也羅列得很清楚，各單位填列時應仔細思考填列。

胡委員愈寧：性別預算填寫時應思考在計畫中或業務項目中預算的佔比，類型選擇建議不要勾第五類其他，如能在性別平等年度預期成果上多做一點內容描述，這樣也可以幫助去思考找到要歸在哪一個類屬。

決議:請主計處統籌函文各單位具體撰寫預期成果，如能量化呈現預期效益更佳，另外也請重新檢視計畫與業務項目的性別預算與占比，針對委員提供的建議修正後執行。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育處

案由：「政策內涵（二）促進婚姻制度與家庭中的性別平權。」的「1.落實推動原住民、新住民之照顧輔導措施，提供便捷諮詢服務管道，辦理支持性服務措施，並加強多元文化認知宣導，以提升其家庭關係。」之具體行動措施，建議負責單位新增列入：文觀局。

說明:性平會第二組黃委員瑞汝認為多元文化的認識、視覺文化設計、文化保留、覽文化、觀光及新南向政策等，皆跟多元文化有關，建議負責單位新增列入：文觀局。

辦法:依決議辦理。

討論及意見交流:

勞青處回應：配合辦理。

決議:文觀局加入本案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07年07月27日(五)下午16時35分。